



C-SAP3

联合国开发计划署-全球环境基金
海南农业生物多样性参与式
原生境保护和可持续利用项目
Participatory In-situ Conservation and
Sustainable Use of Agrobiodiversity in Hainan



联合国开发计划署-全球环境基金（UNDP-GEF）
海南农业生物多样性参与式原生境保护和可持续利用项目
（C-SAP3）

视频拍摄咨询（分包）任务书

2023 年 3 月

一、项目背景

联合国开发计划署（UNDP）-全球环境基金（GEF）海南农业生物多样性参与式原生境保护与可持续利用项目（以下简称海南项目），主要目标是通过建立激励机制，鼓励当地农民保护地方特色作物和畜禽品种（山兰稻、五指山猪、嘉积鸭），优化支持性的政策环境，以及加强政府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等机构能力建设，加强海南省重要农业生物多样性的原生境保护和可持续利用。

项目主要工作指标有四个：一是完善农业生物多样性原生境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省级政策、法规框架；二是在三个示范景观区（琼中山兰稻示范景观区、白沙五指山猪示范景观区、琼海嘉积鸭示范景观区）建立与示范农业生物多样性原生境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激励机制；三是加强主流化和机构能力建设；四是开展意识提升和知识管理。

二、合同任务目标

本任务的主要目标：一是针对项目进展情况和相关活动进行跟踪拍摄，完成项目阶段性成果纪实片；二是针对项目相关群体，通过线上宣传报道和线下活动的举办，提高公众，尤其妇女和青年人对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地方品种的意识 and 知识水平。

三、任务期限

自合同签署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四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根据项目已取得的成果，针对项目相关群体，制定线下宣传活动方案，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前期策划、宣传创意、内容编写；

（二）承办线下宣传活动，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场地协调和布置、活动物料制作、现场协调等；

（三）完成项目阶段性成果纪录片的制作；

（四）跟踪拍摄项目相关活动的影像资料；

（五）对项目相关活动进行报道，并在主流媒体平台进行发布；

（六）对开展的项目工作进行总结，提交年度工作总结报告；

（七）完成项目办交办的与本任务有关的其他工作。

五、预期产出

1、在 2023 年 4 月 7 日前，提交工作计划；

2、在 2023 年 4 月 21 日前，提交公众宣传或科普活动执行方案；

3、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，完成 1 场线下公众宣传或科普活动，参与人数不少于 500 人次；

4、在 2023 年 11 月 15 日前，提交 1 部不低于 3 分钟的项目阶段性成果纪实片；

5、在 2023 年 11 月 30 日前，发布不少于 3 篇新闻报道；提交拍摄的视频和图片资料，提交工作总结报告，需要包括简报的设计制作原始资料、线下活动的影像资料和已发报道不同渠道的传播数据；

6、在合同期内，按照项目办安排，对项目的会议、培训、示范区开展的相关工作等重要活动进行不少于 6 次的跟踪拍摄（拍摄花费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合同金额内）。

六、资质要求

（一）承担单位需符合下列要求

1、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机构，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2、具备在 5 个及以上大型项目中参与宣传工作的经验；

3、丰富的报道、制作宣传片、运营多媒体平台的经验；

4、熟悉对外合作项目的 basic 规程，有成功的农业项目或相关领域的宣传经验和案例、从事过 GEF 或 UNDP 等国际合作项目的经验优先。

（二）团队负责人和成员应符合以下要求

1、项目团队负责人需具有平面媒体工作经历，熟练新媒体宣传工作能力，有应对舆情的工作经验和能力；

2、项目团队不少于 4 人，团队成员具有较好的文字组织能力和文案功底，具备丰富的同政府相关部门和机构合作的经验，有良好的人际沟通技巧。